曲阜市审计局

关于2021年度预算执行、决算草案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结果公告

2023年第 号公告

2022年7月29日，市审计局受市政府委托向市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6次会议报告曲阜市2021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情况。曲阜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持续加强对审计整改工作的领导。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市审计局向市财政局及预算部门单位及时送达了审计报告和审计问题整改函，同时，按照市委审计委员会、市政府工作安排和市人大财经委工作要求，对有关部门单位的整改情况进行了跟踪督导。

曲阜市审计局向有关部门单位制定问题清单，积极推动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督促有关部门单位落实整改，被审计单位深入分析原因，认真研究采纳审计意见和建议，落实整改主体责任，制定整改措施，财政部门积极发挥整改牵头作用，指导督促相关部门单位持续推进整改。

市财政局和各有关部门单位高度重视整改工作，审计期间，市财政局召开2次党组会议，专题研究安排整改工作，采取边审边改方式，提高整改时效；与各有关预算部门单位共同压实整改责任。

截至2023年5月底，2021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决算草案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中共查出审计问题67个，涉及29个部门单位，其中2个审计问题已移送相关部门处理，已整改问题66个，有关部门、单位采取上缴财政、发放到位、调整账务等方式，整改金额37346.38万元，正在持续整改问题1个。

下一步，我们将认真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决议，揭示问题、规范管理、促进改革一体推进，切实发挥审计“治已病、防未病”的建设性作用。一是持续加强对问题整改的跟踪检查，督促有关部门单位压实整改主体责任，注重从体制机制层面剖析原因，从完善制度措施、强化源头治理等方面提出建设性整改意见。二是强化依法推进审计整改。按照新修订的《审计法》有关规定，加大依法管理审计整改的力度，督促责任单位依法履行整改义务，推动审计结果以及整改情况纳入考核、任免、奖惩领导干部工作体系。

 曲阜市审计局

 2023年6月6日